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邢心瑤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bn751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591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4學年度智慧教育菁英獎暨酷AI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（修訂）1份  
(42787778\_1153059118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臺北市114學年度智慧教育菁英獎暨酷AI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收件日期延至115年4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3月30日北市教資字第11530500992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本市公私立高中以下各級學校積極投入資訊科技教育、科技輔助教學及數位學習，並強化學校對於資訊科技教育行政支持，本局特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，評選本市資訊科技教育應用優秀人才及徵選酷AI優良教案，樹立典範學校團隊、推廣本市數位教學成效。
- 三、為利各校鼓勵及推薦優秀教師及團隊參與旨揭計畫，延長旨揭計畫報名時間，報名截止日由115年4月26日（星期日），延長至115年4月30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
- 四、檢附修正後「臺北市114學年度智慧教育菁英獎暨酷AI優良

芳和實中 1150424



\*OFAA1153004129\*



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及團隊踴躍  
報名參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